

# 黑龙江农业经济职业学院文件

院学发〔2022〕8号

## 关于开展 2021—2022 学年度国家奖学金、 励志奖学金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系部：

按照《财政部 教育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退役军人部 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关于印发〈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310号）、《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调整职业院校奖助学金政策的通知》（财教〔2019〕25号）和《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关于印发〈黑龙江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和〈黑龙江省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黑财规审〔2022〕7号）及《关于做好2022年普通高校本专科生国家励志奖学金工作的通知》（黑教服〔2022〕6号）、《关于做好2022年普通高校本专科生国家奖学金工作的通知》（黑教服〔2022〕7号）的要求，为严格做好普通高校本专科生2022年国家励志奖学金评审、材料报送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国家奖学金国家奖学金、励志奖学金的基本申请条件：

1.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2. 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校规章制度；



经济贸易系：3      食品药品工程系：1      农学系：1

人文艺术系：2

### **励志奖学金：**

信息管理系：113      经济管理系：126      机电工程系：55

动物科技系：102      食品药品工程系：37      农学系：43

人文艺术系：43

三、评选程序按黑龙江农业经济职业学院国家奖助学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四、报送材料及时间：

1、国家奖学金申请表纸质版一式两份，国家奖学金学生个人事迹一份（3000 字），学生个人学习、生活、工作照片 4 张（JPG 格式），国家奖学金初审名单表电子版，国家奖学金导入模版电子版。

2、励志奖学金申请表纸质版一式一份（附家庭经济困难证明复印件），励志奖学金初审名单表电子版，励志奖学金导入模版电子版。

### 3、报送截止时间：

国家奖学金：2022 年 10 月 8 日

励志奖学金：2022 年 10 月 25 日

报送地点：综合楼214 室

黑龙江农业经济职业学院 学生工作部

2022 年 9 月 28 日



附件：

- 1、国家奖学金申请表
- 2、励志奖学金申请表
- 3、国家奖学金初审名单表
- 4、国家奖学金导入模版
- 5、国家励志奖学金初审名单表
- 6、国家励志奖学金导入模版